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及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审慎、科学决策，忠实履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推动公司稳健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90 亿元，其中活禽销售收入 10.29 亿元，冰鲜产品销售收入 22.30 亿元，蛋品业务销售收入 3.06 亿元；受黄羽肉鸡市场行情低迷的影响，公司全年出现亏损，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714.89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8.55 亿元。

二、2023 年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成员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根据其议事规则有序开展相关工作，全体董事勤勉履职，积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议献策，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3 年 1 月 1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2	2023 年 2 月	第四届董事会第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月 14 日	二十一次会议	
3	2023 年 4 月 1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 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3、《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3 年 5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贷款担保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3 年 6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	2023 年 6 月 1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8	2023 年 6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9	2023 年 8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4、《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23 年 8 月 3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1	2023 年 9 月 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2	2023 年 9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不向下修正湘佳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13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4	2023 年 11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5	2023 年 12	第四届董事会第	1、《关于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月 27 日	三十四次会议	的议案》 2、《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关于制订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制订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4、《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上述会议所审议议案均经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共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职，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做出判断，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 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讨论了 2023 年度经营目标和管理思路等事宜。

2、审计委员会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并由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审计委员工作会议，对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及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工作。

3、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严格按照规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网上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渠道积极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树立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切实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五、2024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4 年，董事会将继续扎实做好日常工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

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做好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工作；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按照确定的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计划，认真组织落实，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实现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